

# 台山市县道 X531 三社至芦霞段大修工程 (K6+872-K7+872、K10+400-K13+040.443) 用林手续办理服务项目需求书

## 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要求

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或乙级以上资质。

## 二、服务内容、服务要求

根据业主要求，负责开展台山市县道 X531 三社至芦霞段大修工程（K6+872-K7+872、K10+400-K13+040.443）用林手续办理服务工作，服务内容为根据《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》（国家林业局令第 45 号令改）、国家林业局《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》的要求，对项目征、占用的林地现状进行外业调查，并按照规定编写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现状调查表、森林采伐作业设计。项目总投资约 1748.77 万元，其中建安费为 875.55 万元。

## 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。

## 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参照《林业和草原工程建设项目服务计费指导意见》（林建协〔2024〕54号）本项目用林手续办理服务费用约为 1.4 万元至 1.5 万元，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服务费用采取包干制计取，最终服务金额以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定价为准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## **五、服务时间**

无要求，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## **六、结算方式**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## **七、解决争议方式**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地方公路服务中心

2026年4月17日

